金凤区综合执法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由银川市金凤区综合执法局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金凤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cjinfe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金凤区综合执法局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与满城北街交口向东200米金凤环卫基地;邮编:750001;电话:0951—5017904,传真:0951—5017904;电子邮箱:jfchengguan@126.com)。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全面推进金凤区综合执法局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完善落实"十公示"工作,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按照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692项,对行使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奖励及其他类别进行全面梳理,汇总形成事项目录。截至目前,在宁夏门户网站管理系统中"双随机一公开"子菜单中公示行政处罚(一般程序)信息637条。

- 2. 在金凤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发布每日动态信息125条,双随机一公开信息2037(其中行政执法案卷信息637条,犬只准养证1400条)条,财政资金信息2条,机构职能文件15条,部门文件18条,政策解读2条,重点工作8条,议案提案回复5条,规划计划8条,热点回应1条,信息公开指南1条,信息公开年报1条。
- 3. 通过《宁夏日报》、《银川日报》、《银川晚报》、《新消息报》、《华兴时报》、《宁夏法制报》、金凤e家APP、微博、微信公众号等自治区、银川市媒体平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公开50余条;通过宁夏电视台、银川电视台、公共频道、宁夏经济等电视媒体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14次。通过银川市新闻传媒集团、东方财富网、宁夏日报客户端、新消息报今日头条公开17次。
- 4.2020年10月22日,在金凤区综合执法局二楼智慧金凤综合指挥中心,组织召开为期半天的"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辖区社区居民、商户代表,政务公开义务监督员,媒体记者等60余人参加。结合综合执法局重大活动和阶段性工作安排,向公众全方位介绍和展现综合执法局的主要职能、制度规范、特色亮点、服务举措和创新成果等;现场演示无人机中队开展日常巡查工作;现场演示、讲解精细化执法监管工作;现场发放并讲解《银川市养犬管理条例》;召开座谈会,与会代表对社会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与民生问题密切相关的事项进行了热烈的讨论;现场发放了意见建议征求表,让广大市民更进一步了解综合执法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0年,金凤区综合执法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

(三)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0年,我局共接收银川市政协提案 5 件。内容涉及占道经营治理;推进智慧社区建设提升市民幸福感;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城市精细化的管理等方面的内容。我局把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作为推动和改进自身工作的一个重要抓手,坚持问题导向,响应人民群众呼声,提升为民服务理念,创新工作机制,狠抓建议提案的答复和落实,现已全部按时办理完毕并全部在"金凤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四)公开平台建设运行情况

2020年金凤区综合执法局办理答复政民互动、政务微博工作成效显著,截至12月31日,共处理政民互动、智慧金凤社会综合治理平台转办案件共17353件,其中银川12345热线投诉案件4690件,已结案4690件,结案率100%;电话投诉1223件,已结案1223件,结案率为100%;无人机巡查案件23件,已全部结案;政民互动34件,已全部结案;智慧金凤群众上报案件456件,已全部结案;日常评查案件826件,已全部结案;其他各类转办案件结案率平均达99%以上。在回应社会关切情况方面,安排专人专办,执行限时办理机制,严格落实投诉处理限时办结制度,解决网民诉求。2020年5月,金凤区综合执法局成立了文明养犬管理办公室,重整流浪犬只"快捕队",解决辖区犬只管理难题。金凤区综合执法局联合辖区7家定点宠物医院,开展"犬类准养证"的审核发放。市民在办理"犬类准养证"时需向爱犬注射"电子芯片"。电子芯片植入成功后银川市犬类信息管理系统后台会显示犬只审核信息,包括犬主信息(姓名、身份证件号、电话、联系地址、房产证登记号)和犬只

信息(犬名、芯片号、品种、性别、出生日期、是否绝育等),审核信息通过后,方可办理犬只准养证。养犬人可携带本人身份证、犬只免疫证、本人住所证明及犬只到金凤区指定宠物医院办理犬只准养证。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局共办理犬只准养证1799张,并已全部公示。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明确岗位职责,强化职业道德意识,加强业务学习,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业务技能,保证办事效率和办事质量; 二是建立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进一步明确申请方式、受理方式、办理流程及办理时限; 三是建立了内部审核和信息公开责任制,按照职能职责的要求,严格把关审核和审签工作,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和时效性; 四是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系统梳理权力运行、政务服务过程中的公开事项,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及负面清单,进一步明确各部门"五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方式等,及时发现在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内容、公开平台、制度建设等方面的不足和差距,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五是定期召开培训例会,交流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3	+46	637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 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 本 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年 1. 属于国家秘密 度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 办 理 结 (三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果) 不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予公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开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 (四 息) 无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法提 供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五) 不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予处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理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r-t-	/s-b-	++	NZ			未经复	夏议直	接起诉			复	议后	起诉	
结	结	其	尚	24	结	结	其	尚		结	结	其	尚	
果维	果纠	他结	未审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维 持	正	年 果	结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14	117-	未	\$H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加强,信息公开制度机制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各部门之间的配合还不够到位,部分科室还存在上报不及时,对公开与不公开信息的把握、分类不够十分准确的问题,导致有时不能及时地发布政务公开的动态信息。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提高业务水平。继续加强信息工作队伍建设,积极组织业务培训,强化全系统信息公开意识,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二是全面梳理补充。进一步梳理本局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及时提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三是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宣传教育,将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要求贯穿于业务工作之中,增强群众的参与意识,提高知情权、监督权为市民提供更全面、准确的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